

##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20217臺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70號  
承辦人：組員 林威  
電話：0422289111#50104  
傳真：0425122573  
電子郵件：linwei1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原文字第11400012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70000A\_114000124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第10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細部執行計畫」1份，請貴府（局、校）協助宣導，並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第10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初賽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1、時間：114年3月26日（星期三）。

2、地點：本市原住民族文化館（臺中市大雅區忠義里仁愛路69號）。

(二)競賽組別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1、國小組：

(1)組隊方式：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之學校須以單一學校組隊，其餘學校可跨校組隊。

(2)參加對象：國民小學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。



(3)各隊人數：每隊5至8人。

## 2、國中組：

(1)組隊方式：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之學校須以單一學校組隊，其餘學校可跨校組隊。

(2)參加對象：國民中學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。

(3)各隊人數：每隊5至8人。

## (三)競賽方式：

1、依序作答：題數每隊各40題，每類型題目各10題，由參賽隊伍全體隊員以選定之族語別依序作答，每題5分，除「看中文寫族語」每題回答時間6秒，其餘題目每題回答時間3秒，逾前方時間者不予計分每答對1題得5分。

2、以累計獲得分數較高之一方為勝方。

3、首輪賽按各組別戰績最優之2隊伍晉級複賽，若勝負場數相同，即依各場次累計分數較高之2隊伍晉級，若累計分數依然相同，即由題型皆為高級之「看圖卡說族語」及「聽族語說中文」所獲得分數較高者晉級，若分數依然相同，即加賽1場決定晉級隊伍。

4、單場比賽結束，若2隊同分即進行延長賽，延長賽之隊伍，若進行2次仍未分出勝負，第3次後改成手寫拼音，由評審唸出中文單詞，選手於小白板寫族語單詞，每隊5題，每題10秒，答對多題之隊伍為優勝隊伍。



(四)初賽獎勵：各組第一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萬元、第二名2萬元及第三名1萬元。

(五)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- 1、報名時間：公告日起至114年3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電子郵件寄送或郵寄，以系統收件時間或郵戳為憑，如親送至本會於截止日下午5時止，逾期即不受理。
- 2、報名方式：檢具報名表，以電子檔e-mail至linwei18@taichung.gov.tw或以紙本郵寄、親送至本會（臺中市豐原區環南路70號），並電話通知本會文教福利組-林先生（04-22289111，分機50104）。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會文教福利組



裝

訂

線

47